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9月6日以邮件、电子通讯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于2024年9月12日在公司303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童安奇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公司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，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，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，并授权董事长沈剑标先生签署相关合同文件。此举将有利于资金增值，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，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。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受影响的前提下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证券代码：002877
债券代码：128070

证券简称：智能自控
债券简称：智能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4-096

《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98)
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9月12日